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函

地址：110022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80號

承辦人：警務員何采騏

電子信箱：killuakuraeve@police.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警少字第11130110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青春專案四格漫畫計畫、111年創意四格漫畫比賽宣傳海報，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https://doc-attach.gov.taipei/public/AttachDownload.jsp>）驗證
碼：PKHA8ICM

主旨：檢送本局111年「青春專案—少年嚴選」創意四格漫畫比賽活動計畫，敬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啟發青少年關注犯罪相關議題，特舉辦「青春專案—少年嚴選」創意四格漫畫比賽，期望透過文字語言及具想像力之「創意四格漫畫」表現，進而強化法治觀念及自我保護意識，提升青少年預防犯罪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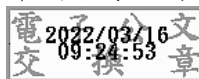
二、本活動資訊可至本局少年警察隊網站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臉書頁搜尋相關訊息（承辦人：警務員何采騏，電話：2759-9996）。

正本：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進修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濱江實中 1110316



高級中等學校、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靜心學校財團
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

副本：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會聯合會（含附件）、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含附
件）、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含附件）



裝

訂

線